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财政局

2023 年龙湖区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方案

根据《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汕头市 2023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工作安排，为进一步强化财政部门对会计信息质量的监管职责，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现制定 2023 年龙湖区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方案如下：

一、检查方式

区财政局依法对本地区重点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等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采取书面检查、实地核查等方式开展检查工作。

二、检查内容

重点对被检查单位的财务会计管理情况及会计信息质量情况进行检查。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重点关注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执行情况，以及“三公”经费、国有资产管理中存在的相关问题。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重点关注代理记账机构会计准则执行情况及其执业质量。

三、检查对象选取

本次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计划通过“双随机”抽查行政事业单位 2 家、代理记账机构 10 家。

四、检查时间和工作安排

本次检查自本方案下发之日起，至 10 月底前结束。

汕头市龙湖区财政局
2023 年 8 月 4 日